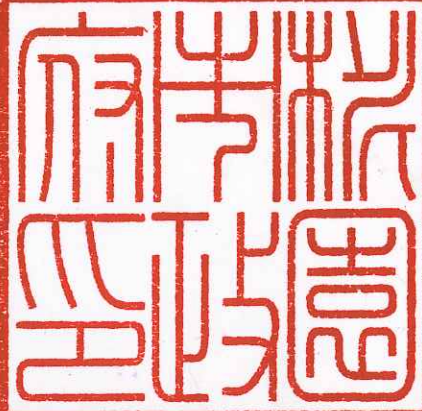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區字第1140018874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大溪行政園區區段徵收開發案第2場事業計畫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、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及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為辦理大溪行政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案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，舉行第2場事業計畫公聽會以聽取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，並一併說明第1場公聽會陳述意見之回應及處理情形。
- 二、本次公聽會併同舉辦土地及土地改良物取得協議價購會議，詳請參閱協議價購開會通知單及說明資料。
- 三、日期：(請所有權人依排定梯次參加)
 - (一)第一梯次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上午9時20分。
 - (二)第二梯次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下午1時。
- 四、地點：本市大溪區公所2樓1201禮堂(本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)。
- 五、聯絡人及電話：陳技士奕暉03-3322101分機6658。

市長張善政